

附件 1

转基因技术研究安全承诺书

按照农业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转基因作物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单位研发工作实际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加强对本单位转基因技术研究的组织领导，承担转基因安全的第一责任，严格按照《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开展转基因技术研究工作，落实定期安全检查制度，确保研发活动依法实施。

二、教育研发人员依法依规开展科研活动，保障安全控制设施和措施到位。确保中间试验在具备控制条件的试验基地内进行，环境释放试验和生产性试验严格按照审批的试验条件进行，保障研发活动可追溯。

三、成立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小组，健全制度，确保转基因研发活动有章可循。

四、建立健全研发档案，对转基因生物研究做到家底清、情况明、研判准、措施实、管控好。

五、不违法开展田间试验（中间试验、环境释放、生产性试验）活动，一经发现，愿接受各级监管部门的一切处理和责任追究。

承诺单位（签字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：

2016 年 月 日

附件 2

转基因农产品加工生产安全承诺书

按照农业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转基因作物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单位转基因生产加工的实际，做出如下安全承诺：

一、加强对本单位转基因农产品生产加工的安全管理，承担转基因安全的第一责任，严格按照《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开展转基因农产品加工生产活动，确保加工生产依法依规进行。

二、严格依法按照批文进口转基因加工原材料，不非法私自进口转基因加工材料。

三、严格管理转基因加工材料。建立健全物资调运、出入库档案，层层落实管理责任人签字制度，保证转基因材料不流入市场销售或向农业生产环节扩散。

四、建立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小组，健全制度，定期开展安全排查，自觉做到家底清、情况明、研判准、措施实。

五、对疏于管理，出现转基因加工原料流向市场和生产环节的安全责任时，愿接受监管部门的一切处理和责任追究。

承诺单位（签字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：

2016 年 月 日

附件 3

转基因种子生产经营安全承诺书

按照农业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转基因作物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司种子生产经营情况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种子企业是市场的主体，对其生产经营种子的质量负完全责任，应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和《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的规定要求，依法开展种子生产经营活动。

二、充分发挥质量内控和检测手段，加强对制种亲本的转基因成分检测，确保不非法生产经营转基因作物种子，保证生产经营品种真实合法。做到家底清、情况明、品种对路。

三、严格依法持证生产经营，建立健全种子生产经营档案，加强以对委托、代销种子经销售渠道的管理，规范种子标签和包装，保证种子生产经营可追溯。

四、不以转基因品种冒充非转基因品种申请参与试验审定的，一经发现，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理。

五、不违规制种、繁种、销售转基因种子，一经发现，愿接受行政机关的一切处理责任追究，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民事刑事责任。

承诺企业（签字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：

2016年 月 日

附件 4

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工作报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	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负责人（签名）	填报人（签名）：
内容（主要包括 1、农业转基因生物试验情况。2、农业转基因生物生产情况。3、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情况。4、农业转基因生物经营情况。5、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情况。6、农业转基因生物进口情况。7、农业转基因生物销售情况。）	